

春已深 读书不觉

■ 王同华

春光明媚,万物复苏,正是读书的好时节。
唐代诗人王贞白有诗云:“读书不觉春已深,一寸光阴一寸金。”诗句道出了读书人沉浸于书海时的忘我境界。阳光透过窗棂洒下,在书桌上铺开一片金黄。端坐窗前,沏一壶清茶,随手翻开一本书,茶香袅袅,墨香盈室,有一种特别的韵味。窗外,几树花儿开得正艳,风起,花瓣零落,清香阵阵,时光在这一刻慢了下来。

小时候,我特别喜欢陪在外公身边。外公是村里为数不多的文化人,藏书多,平日里以读书为乐。春日里,外公坐在屋前的柚子树下读书,一本书,一壶茶,一把老式藤椅,一些就是半晌。外公经常教我读诗,至今我还记得他读过的那些诗句:“今夜偏知春气暖,虫声新透绿窗纱”“绿杨烟外晓寒轻,红杏枝头春意闹”……那时我尚年幼,不懂得这些诗句的含义,但在外公的细心解释下,我眼前竟也能幻化出一片妙不可言的春日胜景。

记得有一次,外公读到杜甫的《春夜喜雨》:“好雨知时节,当春乃发生。随风潜入夜,润物细无声。”我好奇地问:“雨有脚吗?为什么总是悄悄地来?”外公笑而不语,他把我带到院子里,指着泥地上一条条水痕说:“这都是雨走过时留下的足迹。”外公还让我近距离观察院中那棵柳树。“你看,一夜春雨,万物都醒了。”柳树是去年栽下的,一夜春雨,细小的枝杈间拱出了点点嫩芽。我心中惊异不已,这不正是诗句“雨过春风柳絮轻,淡黄浅绿嫩如花”所描述出来的画面吗?

受外公的影响,我也喜欢上了读书,也渐渐体会到了读书的乐趣。

趣。闲暇时,我经常静坐家中,捧起一本书来读,身心完全沉浸在文字的世界里,屋外的喧嚣都是遥远的事了。

翁森写春日读书:“读书之乐乐何如,绿满窗前草不除。”读书不仅是一种学习方式,更是一种生活态度与精神追求。年少时读陶渊明“云无心以出岫,鸟倦飞而知还”,内心便沉寂于一片宁静祥和的氛围中。青年时读李白的“乘风破浪会有时,直挂云帆济沧海”,豪情顿起,激情满腔。及至人到中年,读苏轼的“莫听穿林打叶声,何妨吟啸且徐行”,真正体会到了“心轻如羽”般的淡然和洒脱。无论是“春风得意马蹄急”的快意,还是“小楼一夜听风雨”的婉约,读书总能让我找到一份宁静与释然。

人生短暂,苦乐参半,而真正能让自己快乐的事并不多。在我看来,唯有阅读,能让人穿透尘俗的层层迷雾,找到心灵的归宿和快乐的源泉。

春日里,桃红柳绿,连空气中都带着迷人的花香。此时,远离喧嚣,静守一方书桌,书中的智慧深邃而悠远,一切都在清风明月里恬淡了许多。



诗和远方
就在家乡

春读 如农民春耕般

■ 柳凤春

春耕养身,春耕润心。春风轻柔地吹醒了沉睡的万物,也撩动了人们心底那一抹对知识的渴望,充满生机与希望的春天,春耕与春读,都孕育着人生的收获。
“山光佛槛水绕廊,舞雪归咏春花香。……读书之乐何如?绿满窗前草不除。”是翁森的《四时读书乐》。春天是大自然的新季节,清晨的阳光透过窗洒在书页,温暖的光线仿佛带着魔力,将文字都映得熠熠生辉,翻开书本如同踏入一片崭新的土地,每一个字都是一颗希望的种子,等待着我们去播撒、去耕耘。春读更具独特的魅力,冬读多是在寒冷中寻求温暖与慰藉,侧重于知识的汲取和心灵的宁静;夏读往往伴随着蝉鸣和炎

热,需更多的耐心和专注去抵御外界的干扰;秋读则多了一份收获的喜悅和对时光流逝的感慨,在书中品味人生的起落。春读充满了蓬勃的朝气和无限的可能,读书时的心境也更加开阔、积极,仿佛能与万物一同生长。

熊伯伊有《四季读书歌》,对春读写道:“燕语莺歌希领悟,桃红李白写文章。劝人珍惜春光,莫负读书好时光。春耕看节气,春读讲时节。农民不会错过春耕佳期,春读亦不能错过春天的最佳节点,春天里人的思维更加活跃,想象力更加丰富,对知识的吸收也更加高效。可以选择启迪心智、激发创造力的书籍,让其在心中种下智慧的种子。多阅读些经典文学作品,感受大师们的思想魅力和文字功底,如同在肥沃的土地上播下优质的种子,假以时日,必能茁壮成长。”

“四时勤心方静,万卷深研智渐彰。”读书的过程恰如春耕中的翻土、播种、灌溉、施肥。阅读探寻知识如同翻土一般,打破思维的禁锢,开拓新的视野,每次对新知识的理解和领悟都是一次播种的过程,将知识的种子植入我们的脑海。而反复的阅读和思考则如同灌溉和施肥,让种子不断生根发芽、茁壮成长。春读也会遇到各种困难和挑战,就像春耕时会遇到恶劣的天气和病虫害一样,有时可能会对书中的内容感到困惑不解,如同面对贫瘠的土地不知如何耕种;有时,可能会因为外界的干扰而无法集中精力读书,如同春耕时遭遇自然灾害的侵袭。然而,只要坚持不懈,就一定

能在知识的田野上收获丰硕的果实。

“我闻翰墨香如许,读书不觉已春深。”春光美,菜根香,读书滋味长。手执一卷书,漫步在春光里,举手投足间,书香满怀;俯仰之间,虫鸟呢喃。民国医学家的“读书歌”与元代翁森的“读书乐”,有异曲同工之妙,写尽了春天读书的种种乐趣,古人春读的诗文还有很多,如“闭门向山路,深柳读书堂。幽映每白日,清辉照衣裳”寥寥数语,就把春日读书的底蕴和美妙诠释得淋漓尽致。南宋叶采的“双瓦雀行书案,点点杨花入砚池。闲坐小窗读周易,不知春去几多时。”窗外麻雀跳动的影子,穿行在书案上;飞舞的杨花,飘落在砚池上。悠闲地坐在窗下读书,竟不知春天已逝去多时,把沉浸在春天读书之趣,写得活灵活现。

快节奏、高压力的现代社会,人们往往被事务缠身,读书的时间越来越少。然而,春天的到来仿佛是大自然给予人们的提醒,让人们停下匆忙的脚步,静心享受读书的乐趣。人们可在清晨公园的长椅上,沐浴而读,也可在书房的灯光下伴一杯热茶,沉浸其中,忘却一天的疲惫。春读如春耕,是一场与自然同步的心灵之旅,是一次对知识的虔诚播种。春天里让我们拿起书本,走进知识的田野,用心去耕耘,用爱去浇灌,让生命在知识的滋养下绽放出更加绚烂的光彩。

抬头窗外,春暖花开,正是读书好时光!

阅读吧! 从现在开始

■ 朱素娟

说来惭愧,我感觉自己已经十年没有认真阅读了。十年了,是一个什么概念?人生能有几个十年?十年,由一个刚从象牙塔里走出来的清新可人的文艺女青年“堕落”成为每日只“柴米油盐”忙碌的蓬头垢面、面目可憎的中年妇女!

“腹有诗书气自华。”回想当年,自己女大学生的形象还是蛮可爱的,气质因为诗书浸润散发着贵族气、书生气。在大学四年的中文系,足迹遍布图书馆大楼的每个角落,读了好多书,像“曹巴郭老曹”,像“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”,还有文艺理论,比较文学等。大学的图书馆,是我觉得最惬意、最舒适、最充实的“宝地”。

每每选一处临窗的座位,拿上一本《青春》《小说月报》等,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。正因为热爱读书,所以现在想起来,自己的大学时光并没有白白度过。当时是做着“作家梦”来到中文系的,中途又起意考现当代文学的研究生。忙活了三四年,终于因为“懒惰”或许资质的原因,没有实现梦想,抱憾下半生啊!大四,读遍张爱玲的作品,写了一篇关于她的毕业论文;校报征文,发表了一篇“留恋学校、爱戴老师”主题的文章——《师生情缘》,恋恋不舍地离开了大学。

现在想来,之所以恋恋不舍,是因为自己还想去自由地阅读,自在地在那些“不食人间烟火”的校园,爱“校园情结”大概源于对书本的爱好吧。

读书的人容易陷入思考,而囿于自己的格局往往不得其解。这样容易失眠。每晚天马行空畅想未来,给自己设定上中下三条路:考上名牌大学的研究生;找个城市的重点学校教书;回到乡村学校。果然,法手中,取其下。情性、性格使然,雄赳赳、气昂昂地来到了乡村学校教语文。因为理想在天上,现实太骨感,落差太大,几乎抑郁。幸而当时校长慧眼识英才,委以重任——当班主任。

想起自己的求学经历,觉得给同学们读书的老师是最能给同学们带来智慧的,既显得自己博览群

书,又能告诉同学们道理。于是在课堂上,每次课前两分钟都会分享一篇自己觉得质量很高的文章,并相互交流阅读感受。或者,为了激励学生阅读,让同学们分享自己读过的好文章。我在班上也常强调读书的重要作用,学生受到潜移默化的影响,自然会“开卷有益”,爱上阅读。

正值教育界提出“大语文”的教育思想,把阅读提到了很重要的位置。语文老师应该首先作出表率,每天都坚持读书。但是,常常因为庸俗的日常而忽略了读书的美感与乐趣。

我想,现在开始重新爱上阅读,与阅读亲近,也为时不晚吧!俗话说:“好饭不怕晚!”如果真的发自内心的热爱,就会抓住时间的缝隙,挤出海绵里的水,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读读读。给自己制定一个阅读的小目标:每年要读一百本左右的书,平均每周一本半。最后,让我们以宋真宗的《励学篇》作结以自勉:

富家不用买良田,书中自有千钟粟。

安居不用架高堂,书中自有黄金屋。

娶妻莫恨无良媒,书中自有女颜如玉。

出门莫愁无人随,书中车马多如簇。

男儿欲遂平生志,五经勤向窗前读。

中国智慧 草药里的

——读《人间百草》
■ 刘学正

在传统文化热潮涌动的当下,草药作为中华智慧的独特载体,正日益受到人们的关注。譬如电影《哪吒2》里,中公豹的“代购药单”曾引发热议,三七、田七粉、蒲黄、茜草……诸般草本植物,早已融入人间烟火气。而在《人间百草》一书中,作家田炳信以《本草纲目》所录草药为脉络,编织出一张融合博物、训诂等多学科知识的大网,展现古人朴素而深邃的人生观。该书借由跨学科的知识整合与生动案例,试图打破自然科学与人文哲思的界限,引领读者穿梭于百草世界,挖掘其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生命智慧。

书中丰富多样的植物主题令人

眼前一亮。从“小丑不丑”到“曼珠沙华”,从“紫苏荏苒”到“国老甘草”,从“驻颜白术”再到“有贝无患”,这些充满趣味的标题,打破了传统植物科普的单调范式。作者结合神农尝百草传说,从《尔雅》《诗经》《黄帝内经》等古籍中汲取养分,生动描绘古人生产生活场景以及他们对生命的体悟。

作者笔下的牵牛花,一根根纤细的藤蔓牵引着一头头“牛”,漫无目的地走在变幻不停的时空。把牵牛花想象成一种微缩景观,一幅水墨画,着实美妙。丑,是甲骨文里反复出现的一个符号,就图形来看,好像一头刚刚长出犄角的小牛。这才有了十二属相中的“丑牛”,才有了牵牛花种子被称为“白丑、黑丑、丑”的说法。

该书不仅介绍草药的生长环境、形态特征与药用价值,更剖析其背后的文化意义和哲理。半夏逆夏而生,别名众多,它的生长特性与古代物候学相呼应,在传统文化中占据特殊地位。“假如自然界有公平一谈,‘半夏’就是一个必选项,在阴阳分裂之间,不偏不倚生根发芽。”作者将自然规律、阴阳哲学与植物生长巧妙勾连,展现了古人对自然的深刻洞见。而忽地笑与彼岸花同属石蒜科,山花烂漫的旷野,鲜艳的色彩如火焰般连成一片,触动行路者的心弦。作者还从名称和毒性展开对忽地笑的联想,对比它在昼夜带

给人们的不同感受,颇有趣味。

“人类了解自然,认知世界,认真记住一株草、一朵花、一棵树,或取其叶,或取其茎,或取其根。”作者对人类与自然的关系,有着独到且深刻的洞察。他表明,自记录工具诞生,人类便赋予自然万物以文化的意涵。不同职业身份者,诸如牧羊人、农夫、药农等,对同一株草的认知千差万别,展现出草木于人类生活的多元角色定位。一株草,仿佛一部浓缩的文字史、哲学史,承载着《诗经》深厚的情感寄托与文化寄托。

此外,古代“虞”官的信条与现代环保理念的呼应,则体现了人类对自然态度的传承发展。三皇五帝时代,管理山泽鸟兽的官员被称为“虞”,古人所遵循的“毋坏屋,毋填井,毋伐树木,毋动六畜”原则,恰如今天号召的节能减排、减少化学污染、参与植树、禁止非法捕捞等。作者还表达了现代社会人与自然关系疏离的担忧,“我们不再紧密地去山林观察草木,更少眷恋大自然,草木弱质地退后于诸多贵重的物件,成为仅次于空气的背景墙。”

翻阅《人间百草》,我们可以走进微观的百草园,感受生命共鸣与自然温情,重新思考人与自然、生命与文化的关系。它提醒我们,身处忙碌的现代生活,切忌忽视身边草木,草木是自然的馈赠,亦是人类文化与智慧的载体。

旷野里的「种书人」

——读《我在乡村做书店》
■ 甘武进

“如果说在城市开书店是逆风行舟,那么在乡村做书店,就是在旷野里种书。”在数字化浪潮的冲击下,许多城市中的书店难以维持经营。在这样的大环境下,钱小华逆流而上,将书店开到乡村。《我在乡村做书店》记录了他这一独特的经历,让读者与他一起跨越都市喧嚣,走进乡村的宁静,感受文化与土地深情对话。

钱小华,南京先锋书店创始人,一位执着于将书播撒山野的“种书人”。此书是他投身乡村十周年的首次回顾性书写。2014年,偶然的碧山之行政改变了钱小华做书店的轨迹。在经历实体店倒闭潮后,即便是被说成理想主义的疯子、异类,钱小华仍然坚持把书

店开到偏远的乡村去。于是有了碧山书局。往后十年,他又陆续在戴家山、松阳等地开办了12家乡村书店。在这本书里,钱小华分享了乡村书店选址、开业、日常经营的故事,以及他对中国实体书店的未来的思考。

书中详细描述了乡村书店的选址过程,每一家书店的诞生都并非偶然。2014年的碧山,村里只剩十几个留守儿童和上百位孤寡老人,“这儿哪里会有人来,每天一棍子打不到一个人”“你们城里人吃饱了没事做……”钱小华并未退缩,他看中的是乡村独特的文化底蕴和宁静氛围,这些特质与书店所追求的精神世界相契合。碧山书局由有着二三十年历史的家祠——启泰堂修缮打造而成。书局装修期间,钱小华吃住都在碧山,跟进施工进度,理解风土人情,增进与村民的感情。

“书局开张那天,村里的老百姓都不约而同地穿上了新衣服来到书店……”钱小华说,陈家铺在他没有去之前,几乎已被世人遗忘。他将一座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的村集老礼堂改造成陈家铺平民书局。2018年,书店开业不到三个月,当年的国庆长假书店被游客挤爆了。因为有了书店,很多民宿和设计品牌落地生根……“书店就像稻谷一样,饱满时低头,弱小时向上,把知识与信念撒向大地。”这是钱小华做书店的信念,也是中国未来的精神原乡。“乡村有着广阔的天地,它是造梦者的家园。越乎乡土先锋,越乎土越国际。关注乡土,就是关注中国。”期待未来有更多的乡村书店能够在这片土地上绽放光彩,为乡村文化建设注入新的活力。

钱小华做乡村书店,不仅仅是为卖书,更是希望以此为契机,重建乡村的公共秩序,让乡村在精神